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香港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5,000 万美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96,100 万美元 (不含本次)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54,727.04 万元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5.26

注：美元按 2025 年 12 月 8 日中国人民银行官网公布的相关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黄金香港公司”)及其子公司改善债务结构,置换存量到期融资,促进生产运营等资金需求,有效利用境外资金市场,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拟向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以下简称“汇丰银行”)作为委任牵头安排簿记行及代理行的银团(以下简称“融资方”)申请定期银团贷款2亿美元,并根据资金使用情况分期提款,贷款期限为首次提款日起364天(以下简称“初始到期日”)或(经展期后)初始到期日的48个月后,公司拟与汇丰银行作为融资方的代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山东黄金香港公司向上述银团申请的2亿美元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贷款合同项下最终到期日(若经展期,则为贷款合同项下经展期到期日)后满三年之日终止。

同时,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拟向招商银行伦敦分行申请不超过0.5亿美元贷款,单笔业务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拟与招商银行济南分行签订《担保合作协议》及《见索即付保函/备用信用证开立申请书》,并开立融资性保函,为山东黄金香港公司向招商银行伦敦分行申请的0.5亿美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山东黄金香港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二) 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2025年6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为香港子公司提供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向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80,000.00万美元的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担保安排具体由公司及山东黄金香港公司经营管理层处理相关担保事宜。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担保余额为96,100万美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担保余额为121,100万美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58,900万美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请注明)
--------	--

被担保人名称	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		
商业登记号码	67297171		
成立时间	2017年2月27日		
注册地	中国香港		
注册资本	453,114.56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国有企业		
经营范围	贸易、投资、控股、咨询服务等		
主要财务指标 (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月-9月 (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79,736.69	2,019,272.01
	负债总额	1,402,528.24	1,442,646.77
	资产净额	677,208.45	576,625.24
	营业收入	685,276.70	460,250.33
	净利润	111,739.60	36,028.70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为境外机构，不适用“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汇丰银行作为融资方的代理行签订《保证合同》

借款人：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

债权人：汇丰银行作为委任牵头安排簿记行及代理行的银团

保证人：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公司愿意就山东黄金香港公司偿付以下债务向融资方提供保证担保：根据贷款合同项下的任何融资文件，由任何义务人欠付或表示欠付任何融资方全部义务，无论该义务是现在的还是将来的、真实的还是可能的，也无论是由

任何义务人单独或连带承担，并无论其是作为主债务人、担保人或是其他身份。

担保本金金额：2亿美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贷款合同项下最终到期日(若经展期，则为贷款合同项下经展期到期日)后满三年之日终止。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二) 公司与招商银行济南分行签署《担保合作协议》及见索即付保函 / 备用信用证开立申请书》

申请人：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招商银行济南分行

被担保人：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

受益人：招商银行伦敦分行

担保范围：

根据招商银行伦敦分行和山东黄金香港公司签署的主合同的约定，招商银行伦敦分行向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提供不超过 0.5 亿美元贷款，贷款用途为日常经营及归还他行借款，单笔业务期限不超过 1 年。申请人在招商银行济南分行开立融资性保函，对上述合同项下的相关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不超过 0.5 亿美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保函开立之日起至保函结清之日止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能够优化山东黄金香港公司债务结构，扩大融资途径，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山东黄金香港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人山东黄金香港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

且山东黄金香港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债务偿还能力，从未发生贷款逾期或担保到期需要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形，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公司在年度担保授权额度和期限内为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香港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风险可控。该事项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96,1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680,042.04 万元）（不含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并购贷款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40,685.00 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4,000.00 万元（不含本次）；以上担保余额合计 954,727.04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资产总额的 5.94%，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25.26%。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8 日